

附件一

中華民國 101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住宿及膳食雜費代金領款人資料表

縣市名稱：

單 位：

職 稱：

姓 名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連絡電話：

連絡手機號碼：

- 備註：1.領款人於領款當日務請備妥身分證正本、服務證件供查驗。
2.填妥此表後，煩請於 101 年 4 月 12 日（四）以前送至臺北市立育成高級中學
（11560 臺北市南港區重陽路 366 號，TEL:02-26530475* 203）
體育實驗組 羅丙炘組長 收。
3.本表空白處加蓋機關首長及印信章。

（請貼正、反兩面身分證影本）

（請影印正面清楚黏貼）

（請影印背面清楚黏貼）